

四川省教师发展中心

四川省教师发展中心 关于遴选新一批省级名师名校长（名匠） 工作室（平台）成员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教育主管部门人事（师训）科、职（成）教科，各高等职业学校，有关省直属单位：

根据《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新一批“双名”工作室及教师创新团队推荐遴选工作的通知》（川教函〔2025〕152号）等文件精神，我省已确定第五批基础教育名师名校长工作室45个（含“揭榜挂帅”名师名校长工作室25个、高中网链教学联盟名校长工作室20个），第五批职业教育名师工作室20个、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10个（名单详见附件1）。为保障工作室与平台建设顺利实施，现就成员遴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人员构成

（一）基础教育名师名校长工作室由1名领衔人和15名成员组成（双领衔人工作室成员不超过18人）。其中：“揭榜挂帅”

类工作室须包含民族地区、欠发达县地区成员不少于 2 名，领衔人所在单位成员不超过 2 人；高中网链教学联盟名校长工作室成员原则上均来自本链条学校，领衔人所在学校成员不超过 3 人。

（二）职业教育名师工作室与名匠平台由 1 名主持人和 14 名成员组成。其中：名师工作室成员中，中职教师原则上不少于 4 人；名匠平台成员中，行业企业人员原则上不少于 1 人。各工作室（平台）本单位成员不超过总数的三分之一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基本条件

- 1.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忠诚于人民的教育事业，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；师德高尚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；
- 2.具有较强的教育教学（教育管理）研究和实践能力；
- 3.身体健康，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55 周岁。

（二）分类条件

1.基础教育“揭榜挂帅”名师名校长工作室成员原则上应为：获得市级及以上与教育教学（管理）相关表彰（表扬）的教师（校长），一般应具有高级职称（幼儿园可为中级职称）；市级名师名校长工作室领衔人、长期在乡村等偏远地区一线的优秀教育工作者申报成员的，原则上应优先入选。

2.基础教育“高中网链教学联盟”名校长工作室成员原则应为校级干部，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；市级名校长工作室领衔人、

长期在乡村等偏远地区一线学校的优秀校级管理干部申报成员的，原则上应优先入选。

3.职业教育名师工作室成员原则上应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具有教师系列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；具备“双师”素质，具有企业工作或实践经验，具有较强的专业实践与教学能力。

4.职业教育名匠平台成员原则上应具有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，具有本专业领域初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；具有企业工作或实践经验，在相关专业的技艺技能方面具有一定的研究和创新能力。

三、遴选程序

（一）自主申报（10月25日前）。申报人填写《成员申报表》（附件2），经所在单位审核盖章后，通过四川省教师专业发展数字化平台提交，操作流程见附件3（平台网址：<https://bigapp.scbdc.edu.cn/jszyfzpt/index.html#/>）。

（二）市（州）审核（10月30日前）。各市（州）教育主管部门对中小学、幼儿园及中职学校申报人进行审核推荐，原则上符合条件的均应推荐。省属中职、高职学校直接审核推荐。

（三）领衔人遴选（11月3日前）。领衔人（主持人）按照结构合理、优中选优、兼顾地域、辐射引领等原则，结合资料审查（含党风廉政、师德师风一票否决）、双向沟通或面试等方式，自主确定拟推荐成员。

（四）省级备案公布（11月7日前）。省教师发展中心审核备案并统一公布成员名单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，压实工作责任。各地教育主管部门、各学校要高度重视名师名校长（名匠）培养工作，将其作为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抓手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做好工作协同与管理指导。

（二）加强宣传动员，确保全面覆盖。各单位需及时将本通知精神传达至所属各级各类学校（单位），特别是民族地区、偏远乡村学校和薄弱学校。要通过多种渠道广泛宣传，积极动员符合条件的优秀教师、校长（园长）和技术技能人才申报，确保信息畅通、应知尽知。

（三）严格审核把关，保证推荐质量。各推荐单位要坚持标准、规范程序、公开公正，对申报人员的资格条件、师德表现、专业能力等进行全面审核；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和师德师风“一票否决”制，确保推荐人选政治坚定、师德高尚、业务精湛、业绩突出。

（四）推动数字赋能，提升工作效率。本次成员推荐遴选实行全流程信息化管理，申报人、各市（州）管理员及各工作室（平台）领衔人（主持人）须认真学习平台操作手册（附件3），按照操作流程，按时、规范完成申报、推荐与遴选工作。各工作室

(平台)领衔人(主持人)须于10月22日前完成平台账号设置,确保遴选工作顺利推进。

基础教育联系人:刘豆、谭禾英,028-85510510;职业教育联系人:宋涛,028-85542760;平台技术支持联系人:李波,028-87384896。

- 附件: 1.新一批省级名师名校长(名匠)工作室(平台)名单
2.新一批省级名师名校长(名匠)工作室(平台)成员申报表
3.平台操作手册

